

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增强投资者信心与获得感，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，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。具体举措如下：

- 一、聚焦高质量发展，全力培育新型生产力；
- 二、持续稳定分红，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；
- 三、增进投资者沟通，有效传递公司价值；
- 四、坚持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；
- 五、强化市值管理，努力推动价值实现。

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阳光照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03）。

一、在经营情况方面

（一）持续市场拓展与渠道深耕

2025 年，中国区在流通渠道和家居渠道积极布局。在河南市场，流通渠道保持了 20% 的增长态势。以“稳中求进，赋能共赢”为核心战略，稳步拓展渠道和产品线。持续加大投入，优化产品，加强经销商的营销培训，关注终端经营质量，并启动千万级客户的孵化计划。在流通渠道的营销战略上，稳固拓展渠道、稳定产品线，提升品牌力，拓展新品类和新渠道；在家居渠道，则从灯饰类产品逐步扩展到照明类、智能类和电器类产品，使产品线更加多样化。

（二）产品多元化与创新

不断丰富产品品类，以满足市场多元化的需求。在五金流通渠道中，持续扩充电工电器品类，涵盖通风风扇、五金配件等；新品则包括风扇灯系列、家居吸顶灯系列、全光谱系列、装饰灯系列、开关系列、浴霸系列等六大系列。同时，积极布局智能照明领域，秉持“轻智能-无主灯”的设计理念，主动开放接入更多智能平台，如米家、百度等，以升级家居照明及智能产品。

（三）项目中标与业务发展

1、轨道交通领域：成功中标南京至马鞍山市域（郊）铁路（南京段）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广告灯箱及灯具集中采购项目，以及杭州地铁 2025-2028 年 LED 灯具采购项目，为轨道交通的照明及广告展示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，彰显了在该领域的技术与产品优势。

2、城市建设与道路照明：成功拿下杭州富阳城建集团环境综合养护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LED 路灯灯具采购项目，助力城市道路照明建设，提升城市夜间形象。

3、工业企业采购：中标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-2026 年照明灯具年度集采项目，满足工业生产场景对照明灯具的需求，保障生产作业的良好光照条件；同时中标吉利汽车 2025 年高光效 LED 灯管集采项目及三一重工湖州高空机械生产基地灯具项目，为汽车制造、机械生产等工业场景提供可靠的照明支持。

4、建筑工程集采：与中建国际达成战略合作，中标浴霸、凉霸战略集采项目；并中标中建三局集团 2025-2026 年度地产集采项目；中标旭辉集团室内灯具供货战略合作项目，为建筑工程项目提供相关产品，进一步拓展在建筑领域的业务布局。

5、商业与物流改造：中标申通快递 2025 年智慧照明节能改造集采项目，助力物流企业照明系统升级，实现节能增效；同时中标 2025 年京东大单商品（面板灯）集采项目，满足电商平台相关商品的采购需求。

6、景观与户外照明：中标浙东运河（曹娥段）综合整治工程照明项目，为运河景观增添光彩；并中标新疆石河子市鸿翔现代商业综合体泛光照明户外工程项目，提升商业综合体的夜间视觉效果。

二、现金分红

公司秉持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高度重视股东回报，积极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。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圆满完成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工作。具体而言，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40 元（含税），总计派发现金红利 1.87 亿元，这一金额占同期归母净利润的比例高达 92.06%。依据既定的分红策略，公司切实保障股东权益，有效提升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信心。

三、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，积极通过多元化渠道高效传递公司价值。例如，成功举办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，并在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 55 次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对外披露了 22 份临时公告、3 份定期报告及 1 份 ESG 报告，并通过可视化长图的形式增强了定期报告关键信息的可读性，及时、充分地向投资者展现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，保障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。

公司有效传递信息，展示经营成果，传递公司价值，助力投资者准确把握公司脉络与发展方向。同时，公司深入解读业绩情况、发展战略、经营计划等内容，搭建起公司与投资者直接对话的平台，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、准确地了解公司动态，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。

四、坚持规范运作

在公司治理方面，我们始终坚守规范运作的原则，持续优化内部管理与决策流程。通过发布各类公告，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及时、透明地披露公司重大事项和财务信息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，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秩序，以卓越的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五、强化市值管理

公司密切关注市值动态，通过提升经营业绩、优化产品结构、拓展市场份额等多维度策略，积极推动公司价值的提升，增强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和吸引力，为股东创造更为丰厚的价值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